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1月28日至2025年04月27日止。

第 8137885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0月14日

商 标



申 请 人 陕西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

地 址 陕西省西安市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飞天路588号北航科技园1号楼4023-5室

代理机构 陕西天秦知识产权代理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7类：喷雾机；除草机；播种机（机器）；扬谷机；非手动的农业器具；机动中耕机；植树机